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高琪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467

電子信箱：066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58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000584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110年6月28日桃教終字第1100055490號函檢送

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」，更正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實施要點內『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委員會』（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）聯絡電話更正為：（02）23110574轉114。

二、檢附更正後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」，請協助轉知抽換本要點。

三、有關本市非學系統網站資訊請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協助更新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